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117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11740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辦理「校園飲品及點心販售範圍」全國說明會，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與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2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360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考量目前市售飲品及點心多元，為使校園販售飲品及點心之管理有所依循，並符合學生營養健康需求，該署特辦理旨揭全國說明會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2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實踐大學E棟食品營養大樓401教室（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2月6日（星期五）前至

<https://forms.gle/bJjBMT1v7og2TjXt5>填寫報名表。

三、檢附旨揭說明會相關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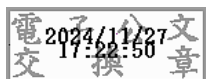
113/11/28 07:30



1130008595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裝

訂

線